

【出版与书评】

# 我译,我思,故我在

## ——《围城》英译本译事刍议

蔡 华

(大连大学 英语学院,辽宁 大连 116622)

**[摘要]**《围城》研究在语言、文学与翻译界面交叉推进之际,《围城》的文本意义、文学价值、文化哲理不断地纵横捭阖。文章从“副文本”角度梳理《围城》英译本典型译事,探索细读新视点的同时,梳理译本正文内外的译介范例,指出译本阅读是往复于周边与内文的理解的循环。

**[关键词]**《围城》;副文本;杂语;回译

**[中图分类号]**H0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6973(2017)03-0113-08

《围城》于 1947 年由上海晨光出版公司出版,连续 3 年印刷 3 次后,“销声匿迹”三十余载。人民文学出版社“朝花夕拾”,于 1980 年 10 月推出其第一版首次印刷,业内称“新版本”,缓解了本土读者“求之不得”的需求。就在此前,国外英语读者先行一步于 1979 年喜获美国人珍妮·凯利(Jeanne Kelly)和美籍华人茅国权(Nathan K. Mao)合译的、印第安纳大学出版的《围城》英译本(1980 年再版),此后沉寂多年,直到 2004 年美国纽约新方向(New Directions 也有新趋势译名)出版公司经杨绛女士授权再版了印第安纳底版本。

国内读者于 2003 年得“解渴之物”<sup>[1]77</sup>——《围城》英文版本。2003 年,国内两大出版社人民文学出版社与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先后于 10 月、12 月引进并推出了珍妮·凯利和茅国权的英译本。“人民版采取英汉对照,而外研版为纯英文版本且两个版本的印刷质量有很大的差异。前者有大量的排版错误。”<sup>[1]79</sup>此言并非危言耸听。“2003 年 10 月出的汉英对照本荒唐极矣——‘英’的母本是晨光本,‘汉’则取自人民文学 1997 年 9 月本,两者怎么也‘对’不上口、‘照’不到面。”<sup>[2]</sup>因此,一向精于梳理钱老手稿并善于管理钱老著述的杨绛先生对于外研社的英译本予以了记录与肯定:“出版社名称及所属地、语种及简繁体等出版信息,得以更细

致准确地体现。如 2003 年的大事记,《文集》初版本中提到“《围城》英译本由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出版”,而 2013 年 9 月印的《文集》和 2014 年 8 月出版的《全集》中,皆表述为“面对国内和世界华语地区读者的《围城》英译本,由外研社出版。”<sup>[3]</sup>

《围城》英译本问世后,学界研究不断。笔者 2016 年 3 月在“中国知网”检索“主题词‘《围城》英译’”数据显示为 160 条,期刊文章中核心期刊 5 篇,国内会议论文集 1 篇,辑刊 1 篇,学位论文硕文 86 篇,博文 1 篇,理论视角多元,研究对象多样,但“副文本(paratext)”角度文献为零,本人拟以 2003 年 12 月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英文版的第二次(2004 年 9 月)印刷本之“副文本”为语料,辨析副文本翻译与翻译副文本之间的关系,厘定英语“杂语”的“回译”逻辑。

### 一、英译“副文本”——追忆似水《围城》

“版本的校勘、考辨是实现文本目的的基础,译者只有通过认真、严谨的版本校勘、考辨,才能为译语读者提供尽量准确的翻译。”<sup>[4]</sup>毕竟,“《围城》诸版本中发表本、初版本和定本之间还是有较大差别的。严格地说这是三种不同个性的《围城》,是《围城》的三种不同的文本。”<sup>[5]</sup>葛校琴于 2013 年在《外语研究》上发表的《围城》英译底本考证一文中勘察、澄清了 1979 年美国英译本 Fortress Besieged

**[收稿日期]** 2017—1—20

**[作者简介]** 蔡华(1965—),女,辽宁沈阳人,英语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翻译理论与实践。

的底本是 1949 年 3 月版上海晨光版《围城》。

2004 外研社英译本(以下使用 04 外英简称)中保留、转译了汉语源版中“正文”之外的唯一“副文本”——作者“序”(以 1947 年《围城》上海晨光版电子版为鉴),它顺理成章地成为英译本的“副文本”翻译对象;2004 外研社英译本中其他“正文”外“副文本”属于翻译“副文本”,即翻译过程中生成的副文本,有两个来源:其一是英译本两译者所为的译者序、导言与注释等翻译“副文本”;其二是另外一位译者凌原翻译的杨绛先生记文。

英语中有个说法,from cover to cover 式的阅读。《围城》译本前封后底上形式与内容并重的“副文本”有 3 项,合围形成《围城》阅读的“城墙”。

其一,外研社英文版是大 32 版,其封面色调质朴,形式简约,色彩趋同,中英书目信息分置开来,汉语形式的书名、作者名与出版方出处集中而立,全部置于封面上特设的一个箭头区域,颇有开卷有益的寓意;

其二,封面勒口载有作者钱钟书摄于 40 年代的肖像一枚,一般此处副文本空间往往登载作者的小传(bio),三联双语“图话”——20 世纪 40 年代的钱钟书/Ch’ien Chung—shu in the 1940’s——设计营造出一种“时光逆转”的复古意境,彼时年青的钱钟书洋溢着书卷气,似与《围城》虚构的时空交集。

在吴泰昌写钱老的书中,这幅小照也有配字——写《围城》时的钱钟书,此照与《围城》结下了不解之缘,成为英译本中唯一的图片类型副文本,落实了副文本第一功能“吸睛”。

其三,《围城》英译本没有“他者”代序性质的美言,封底上援引夏志清评语 the most delightful and carefully wrought novel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参阅 Hsia, Chih-tsing, A History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61)豁然间一锤定音。此翻译“副文本”不乏吾以吾心敬轩辕之意,与前在诸“副文本”互鉴互补之际,推进《围城》内省与外译渐至佳境。

翻过 04 年外英本的封面和内封页,即是目次页,全书各项“副文本”要素均列于其中:

Author’s Preface

Translator’s Preface

Introduction

Fortress Besieged

Notes

Ch’ien Chung—shu and His “Fortress Besieged” Yang Chiang (双语呈现)

上述“副文本”主体呈现着为“正文”塑形的“成书”功用,旨在定向引导目的读者进“城”。而“副文本”的“导读”功能更多地通过其他例项落实,《围城》英译本中这样的“副文本”,按其来源,分为 2 种:

### (一) 源文方面

#### 1. 作者原序

依据热奈特的“序”说,“序”的内容受“序”类型约束,而序者“性格”(nature)的影响更大。钱钟书先生半页纸的书“序”与其“长篇小说”篇幅落差悬殊,语感却相差无几。但从热奈特“副文本”序论的既定指标“Themes of WHY & HOW”<sup>[6]198,209</sup>向度考察则绝对达标。钱老“原”序两段文字各司其责:第一段警示书里的人物根性,“宣示了《围城》自觉的性恶书写意识”<sup>[7]</sup>;第二段则说明得贤内助之幸,却不以题献虚应为然,此举文如其人。

钱老的“序”是译语读者与原作作者唯一的交集,交集中,第一段中钱老只一句“角色当然是虚构的”<sup>[8]序4</sup>,就超前地观照到热奈特“序”要素之一“Truthfulness”说法:“Fiction itself is not wholly unfamiliar with this contract of truthfulness”<sup>[9]207</sup>

#### 2. “他者”献文

出版“成书”中往往有“成人之美”的“副文本”项目,即作者本人之外的“他者”献言,这可以是作者的“知音”同好毛遂自荐,执笔“述怀”,也可以是出版方策划发行的特别“约稿”,这一类型的撰文在热奈特的“副文本”体系中被称作 the allographic preface(代书:a preface written by someone other than the author)。In his book *Palimpsests*, Genette redefines the term paratext to designate “a title, a subtitle, intertitles; prefaces, postfaces, notices, forewords, etc.; marginal, infrapaginal, terminal notes; epigraphs; illustrations; blurbs, book covers, dust jackets, and many other kinds of secondary signals, whether allographic or autographic.”<sup>[9]3</sup>“他者”副文本主要功能乃为“作者”见证,为“作品”代言,热奈特所言极是 Genette identifies “recommendation” as its most important function. 然而,代言不是宣言,正如热奈特所说:“(T)he function of recommending usually remains implicit because the mere presence of this type of preface is in itself a recommendation”<sup>[6]268</sup>,杨绛先生娓娓道来的文笔中,未见铺张,自有一番“云卷云舒”的穿越与淡定。

钱钟书先生在《围城》中才情飞扬,在《围城》自序中惜墨如金,一如他那句趣言“假如你吃了个鸡

蛋觉得不错,何必认识那下蛋的母鸡呢?”<sup>[8]前言360</sup>“题献”副文本因其“不老实”(钱老书“序”中语)而怯场,然题献的对象杨绛先生体恤“《围城》‘偏爱’者”(杨绛文中语),出面撰文一篇,细数钱老与《围城》旧事,独立成书,以飨读者。该文初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收入《骆驼丛书》发行(1986年5月,全书39页),转年三联再版(全书44页)。04外英版《围城》收录此文,并协同该社高级顾问、资深译者凌原英译,读者遂偏得《围城》英译本首发中有的译介副文本资源。

热奈特在《副文本:阐释的门槛》中辟第十章论Other Prefaces,其中就有allographic prefaces一项。正是因为“The main disadvantage of the preface is that it constitutes an unbalanced and even shaky situation of communication: its author is offering the reader an advance commentary on a text that the reader has not yet become familiar with.”<sup>[6]237</sup>后“跋”的独特作用就此成立。置于《围城》英译“正文”后的杨绛“记”文时空顺序大大滞后于源文本,性质与“跋”趋同,功能却不等同,毕竟形式上相当于“跋”的杨绛专文因其特殊的“他者”身份和意图在内容上与常规的“代序”有所不同。“代序”寻常的举荐与展示功能以及“situating the presented text either within the context of the author’s entire œuvre … or within the broader context of a genre or the literature of a period.”<sup>[6]267</sup>,在《围城》英译本“导言”中不一而论。

按照热奈特专著中所列,代序之人讲究一个身份资历,以满足和影响潜在读者的阅读期待。以杨绛先生身份以“记”代“序”,怎一个“信”字了得!

杨绛先生撰文中,时时“知人论世”地写实、据事再写实,传记般文字处处平实,全文15,641字,足见作者“叙事”之 factual and textual(热奈特语),读者、研究者知指之乐之。该文层次分明:前言、钱钟书写《围城》与写《围城》时的钱钟书三位一体,文中显著的“用词”如“钱钟书”、“围城”等词频统计如下:

钟书	围城	作者	人物	故事	读者	
180(钱钟书13例)	33	20	11	8	8	
真人(实事)	情节	虚构	出版	注释	阅读	想象
7(1)	6	5	5	4	4	3

显而易见,《围城》前后几近隐身的作者不断被曝光,作者大于作品的主张,杨绛先生笔下自有道理和分寸。正文通篇关键词,如钱钟书、《围城》等

分别统计如下(WORD系统计数):第一部分“钱钟书写《围城》”中的关键词计数:

钱钟书	钟书	围城	书	家	字数
9	41	18	16(3例教书组词)	20	5993

第二部分“写《围城》的钱钟书”中的关键词计数:

钱钟书	钟书	围城	痴	书	家	字数
3	122	11	26	45	62(钱家、家书等)	9300

从两部分计数来看,“钱‘钟书’”与“围城”三个核心语汇外,频率相对密集的字眼,如“家”、如“痴”诠释着文人学者的多重痴性,《围城》的经典性生生不息。

关于《围城》创作之“本事”,各方猜测与索隐不断,对此,洞察确凿的钱老早有所料,在落款为1946年12月15日的序中第一段:“有考据癖的人也当然不肯错过索隐的机会、放弃附会的权利的。”<sup>[8]序4</sup>蓄意写人性的困境,钱钟书在《围城》序中用“虚构”一词寄托对人性的内省,杨绛先生在其文中也证实:“《围城》里写的全是捏造,我所记的却全的事实。”<sup>[8]385</sup>在杨绛先生的作文面前,《围城》其他的“考究”可望而却步。他序,归根结底,基本功能即在于“防伪”:“the allographic preface, inseparable from the routines of protection and patronage as well as - sometimes - from those of hijacking and interception.”<sup>[6]293</sup>虽然距《围城》出版之初已有近半个世纪之隔,但“四十年后,杨绛的《记钱钟书与《围城》》才刚给人们一个最权威性的答案。”<sup>[10]</sup>,揣摩止于智者。

杨绛先生文中节录的钱老的纪游诗五古四首中的第二、第三首,虽然杨绛先生“抄下,作为真人实事和小说的对照。”<sup>[11]389</sup>,但却成为难得一见的文献。杨绛先生撰文“副文本”最大的作用在于还原夫君其人其书,04外英版中,书序独白与写作纪实不全由作者执笔,作为即时首席读者,杨绛先生作记,为《围城》研究与钱学学者贡献了一份“旁观者”局内人的视角,一如戴乃迭讲述杨宪益译为的“佳话”。杨绛先生的“记叙文”有意无形之中,在04外英版卷末默默地为钱老自“序”续言,只一句 In his preface to Fortress Besieged, Ch’ien Chung-shu says he wrote the book by “putting bits and ends together”, 前“序”与后“记”(正文前后)“文思”就此“执子之手”;接下这句, I read it, by “putting bits and ends together”. 一个“锱铢积累”地写成,一个“锱铢积累”地读完,写与读默契与共。

凯利与茅国权英译本出版时还不曾写的杨绛先生撰文入编 04 外英译本,这确实是出版方的“高见”,而该版本将之编辑为“双语”形式,创意同样不俗,将之前的读者群体由汉、英单向读者拓展到“双语”层面。得益于此译介新思维,译者凌原运用解释性翻译媒介,依托母语理解的强势,凭借个人汉英译出的从业优势,将杨绛文中天时、地利与人和(“手痒”)三层原意淋漓尽致地移植为等效的英语(suggested, most willing to include it in his “Camel Series”, itching to),译文不失本意且英文道地,藉此,英语读者偏得了如是真相:《围城》内的钱老文思机敏与《围城》外的钱老生性态势集中见证于杨绛先生文中“诗摘”的英译,详见原版第 389 页。

《围城》文本中觅寻钱老诗文真迹不得,杨绛先生作文中难得一见,凌原也是“锱铢积累”地刻舟求译,与妥帖的散文翻译全文融为一体,却不喧宾夺主。全文中前后两个部分的结句写来言辞凿凿,译来语境切切。第一部分结句原、译句如:“可能我和堂吉诃德一样,做了非常扫兴的事。不过,我相信,这来可以说明《围城》和真人实事的关系。”译为: Maybe I shall incur displeasure as Don Quixote does. However, I believe that doing so I may be able to explai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ortress Besieged and reality.<sup>[12]392</sup>第二部分结句同时也是全文结句更是实况空前,杨绛先生简单一句“《围城》里写的全是捏造,我所记的却全是事实。”的语意、态度在凌原笔下并出: While what is written in Fortress Besieged is completely fictional, what I have written here is entirely factual. 英语逻辑的句法、对比性修辞中原文本意不偏不倚,不增不减,已臻“化境”,明确奠定了此文的“可译性”。

为了配合《围城》英译本的发行意图与阅读程式,凌原英译杨绛后记双语排版,英先汉后出版方设置主体性大局下,译者主体性唯一体现在因“固哉鲁中叟”而为英语读者添置的一条边注: The Wise One of Lu was none other than Confucius — tr.<sup>[12]389</sup>,此“译者注”与杨绛原文计有 2 条的“注释”(《文学评论》与《清华的回忆》出处细节)统一为一个序列,原文“注释”“脚注”形式也整合为“边注”,便捷了英语读者阅读一体化。至此,在作者“序”、译者序与导言之外收获了《后记》的潜在英语读者,在游刃有余地出入《围城》正文之际更加信马由缰。

## (二)译者方面

### 1. 译者序

作者“序”后是翻译“副文本”“译者序”,作为新

生“副文本”,译者的翻译目的先入为主。该“序”文围绕“围城”翻译的缘起、操作与完成三个阶段展开,其中,译者与作者的接触交流具有压倒一切的说服力。“We also wish to express our gratitude to Mr. Chien Chung-shu himself for reading the biographical part of the Translators' Introduction as well as the Author's Preface during his visit to the United States in April—May of 1979. He clarified several items of biographical detail and made some corrections. We are deeply honored that this translation has the author's full endorsement and support.”<sup>[12] Preface:iii</sup>

## 2. 导言

“架在翻译各方合作者间的桥梁,译者与合译者、出版社、编辑以及读者之间的交际便是基于副文本之上。”<sup>[13]</sup>“导言”是《围城》译者面向编辑和读者的第二个翻译“副文本”,与关乎翻译的“译者序”相比,“导言”的翻译桥梁交际功能豁然通达到原作者:“His recent activists has include visits to Rome in the fall of 1978 and to the United States in the spring of 1979 as a member of Chinese academic delegations. While he was in Italy, he talked with three scholars who were translation or had translated Fortress Besieged into French, Czech, and Russian.”<sup>[12] Introduction:vii</sup>此外,全文回归钱老本体之际,似有“越俎代庖”“他序”(allographic preface)惯有的“lightning rods”(热奈特术语)功用,即便是“他序”性质的杨绛先生“后记”也未曾落入热奈特定义惯例“他序”俗套:“When an author is anxious to highlight his merit, talent, or genius, he generally prefers – not unreasonably – to entrust this task to someone else by way of an allographic preface ……”<sup>[6]207</sup>《围城》译者“导言”中,译者“知之、好之、乐之”三维译介路路通。

(1)译者茅国权出于填补《围城》“作为一个完整的艺术作品来进行讨论”空白的缘故,在“导言”中大篇幅地介绍作者钱钟书生平与学术造诣,不仅力求在钱老文学创作体系中定义《围城》作为一本学者都市小说的文化价值,更进一步谋求在国外学界研究结果中定位“围城”的审美与认知,如译者将《围城》九章结构重组为四部分: The nine chapters can be divided into four sections, or what Roland Barthes calls “functional sequences”. Section I (chapters 1—4); Section II (chapter 5); Section III (chapters 6—8); and Section IV (chapter

(2)“导言”一个特色是译者逐章连篇累牍地阐述《围城》情节、人物、语言等创作特色的过程中，实时引用 15 处原文，体现着文学翻译范畴意识与译者的翻译反思态度。

(3)“导言”中另一个特色是 15 条“尾注”及 35 条“夹注”(其中 24 条为专名拼音)穿插文中，显示着译者译介至上的交际养成路线，“正文”英译中的 202 例“附注”效能更突出。

知之者不如好之者，好之者不如乐之者。由此可见，译者“述”而“作”的译序及导言与“作”而“不述”的作者序表现不一，特别是长文“导言”就相当于 20 世纪古典的“please—insert”之用：“printed ..... contains information about a work ..... and most often in a value—enhancing manner”<sup>[6]207</sup> 只不过 Pls(please—insert)特为“专评”(critics)而为，而译者此“言”专为读者着想，该导言汉译篇已以《〈围城〉英译者论围城》名目收录到《钱钟书〈围城〉批判》书中，与其他海外《围城》学术篇章殊途同归。

### 3. 引语 (Epigraph)

英译本“正文”前书名内页的反面上，译者别出心裁地提取了小说第三章中苏文纨引语“fortresse assiégee”<sup>[8]96</sup> 后，附和英译并置卷首，一举三得。首先，在作品名具有“互文”特质时，这种独特的翻译“副文本”微言大义 Le mariage est comme une fortresse assiégee/marriage is like a fortress besieged 鞭辟入里。如热奈特所指：“The use of the epigraph as a justificatory appendage of the title is almost a must when the title itself consists of a borrowing, an allusion or a parodic distortion.”<sup>[6]157</sup> 其次，译者此为可作为“文眼”昭告潜在读者；复次，这种译编可视为对原作者、原出处的致敬，因为“The epigraph is a quotation, it almost necessarily follows that it consists of a text. ... The epigraph is most often allographic, that is, according to our conventions, attributed to an author who is(not) the author of the work.”<sup>[6]150-1</sup> 综上，04 外英外研社版译者这一项翻译“副文本”于无声处。

孔子曰：“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上述种种《围城》英译本“正文”周边围场的“副文本”，对于跨语际正文本细读的作用不言而喻。《围城》英译本中阅读“解围”之道，道法自然，不矫情、不做作。来自作者、来自译者两方面的“副文本”在内容上自然地形成互补关系，在形式上也显示着这层关系。作

者原序与杨绛作文均有时间落款，制造出与《围城》正文之间的时间落差耐人寻味；译者序与导言均无时间落款，彰显的是与《围城》正文之间的空间关系，《围城》英译本经纬关系分明。上述《围城》英译本“副文本”翻译与翻译“副文本”各自为“成书”之体，同时亦为“导读”之用。体用轻重之间，“序”译与译“序”之间的“作”与“译”、杨绛“叙事”与译者“导言”之间的记叙与译理皆是平行的互补关系；杨绛后“记”与钱老前“序”则是递进的互补关系。总而言之，上述所有“副文本”与“正文”构成“宏观”到“微观”的细读逻辑关系，生成“知其所以然，而知其然”的因果阅读程序。于此，英译本“副文性”(paratextuality)，即“一部完整的文学作品与此作品中的‘副文本’部分所维持的关系。”<sup>[9]3</sup>，对于发行“成书”与细读“接受”无异于“积跬步，以至千里”。

## 二、“杂语”——不能承受的“回译”之轻

《围城》英译本中颇多外来“杂语”，其赋形在英译本“成文”中具有“原始性”特性，故以在编“副文本”论之。作为批判现实主义的小说，《围城》行文中的“洋文”仿佛“西洋镜”般投射出《围城》“批评”的另一番冷幽默。《围城》之名就源自于法国谚语，真好的标题是“a good title would say enough about the subject matter to stimulate curiosity and not enough to sate it.”<sup>[6]92</sup> 学贯中西的钱钟书先生，落笔时中西合璧。《围城》中个别“外来语”多语现象为法、拉丁、德；英语“杂语”(lingua franca)居多，时以小说人物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讽刺效果，比较集中的“杂语”如：“这些东西不比书画。买书画买了假的，一文不值，只等于 Waste paper。磁器假的，至少还可以盛菜盛饭。我有时请外国 Friends 吃饭，那就用那个康熙窑‘油底蓝五彩’大盘做 Salad dish，他们都觉得古色古香，菜的味道也有点 Old-time。”<sup>[14]55[8]43</sup> “《围城》写成后，在 1946 年到 1997 年间，学者们对其中的中英文混用之处进行了多次修改。”<sup>[15]</sup> 如 1985 定本版“还删掉了许多外语原文，只留中文或只用音译，多少减少了发表本的炫耀的感觉。<sup>[5]95</sup> 1992 年人文社第 8 次印刷的《围城》本中保留的“外来语”百余例，编配“脚注”40 例，2 例(第二章注林语堂、第七章注李健吾)除外，余者系数为行文中的“杂语”(hybrid language)解惑，成为“辅读”性质“副文本”，因此，本文得以此 38 例标配“脚注”“杂语”为对象，(经与《围城》英译本源版“1947 年版《围城》电子版”对应部分进一步核对确认英译底本)，归纳其“回译”形式与特点。先看“杂语”数据：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8	12	2	4	5	2	5

38 例英语“杂语”语境中,与汉语“同构”,独立成句(12 例)占多数。前者语境拟为语际“混用”,后者为语内“单用”,个别为“单双混”,如“Sure! 值不少钱呢,Plenty of dough.”<sup>[14]34[8]55</sup>及“School for scandal,全是 School for scandal.”<sup>[14]446[8]334</sup>比较而言,汉英“混用”的情况偏于洋为中用的 Lingua franca 语体;而“单用”英语则重于外来文化媒介在《围城》英译本中的翻译过程自然就是“回译”的译况。沙特尔沃思(M. Shuttleworth)认为“回译”即“a process in which a text which has been translated into a given language is retranslated into SL”<sup>[16]14</sup>。一般而言,有母本参照的“回译”结果翻译研究价值更高。“我们主张回译的一个总的原则就是达至译底。”<sup>[17]</sup>《围城》英译本中外来“杂语”的“回译”现象显然超越了“回译”的两个既定方向,外语回译成母语与母语回译成外语。英译《围城》中,原语中的英文“杂语”原本就是“零和博弈”性质“回译”的“源文”,少有钱老所说的因“翻译距离”之遥而滋生的文本旅行之累。在已知“译底”的前提下,凯利与茅国权两位译者采取了“直接留用”钱钟书“英文”原语措辞的“回译”方法,但“回译”归位的结果反映出两种概况:驾轻就熟地“互文”与轻车熟路地“拷贝”。

“脚注”类英文“杂语”中:数量比较突出的三种行文形态:缩略语,口语与熟语,依据其所在的行文语境与结构,可以分为“汉英混用”与“英语单用”两类。

一般而言,“作为一种翻译策略的‘回译’多在词和词组层面进行,较少在句子层以上。”<sup>[18]</sup>《围城》中“杂语”英语的“回译”绝非普遍意义上的“回译”,也远非一种翻译策略,仅仅是一种技术性语言“回位”操作,不是借用译句来收纳“回译”的短语,就是复写外来语句子为“回译”。“单用”的英语“杂语”有长短句之分,侧重文化内容,“回译”时明显“不隔”:短句如:“make it snappy”!(钱钟书,1947/1992:43/56)<sup>[8]</sup>,“回译”<sup>[12]44</sup>一步回位;长句如:“Men never make passes//At girls wearing glasses—”(钱钟书,1947/1992:326/244)<sup>[8]</sup>… the American poetess' words of wisdom:“Men seldom make passes//At girls who wear glasses,”<sup>[12]236</sup>钱老原版母本书中对这条美国谚语单列式引用,但“回译”中,原本为钱老“束之高阁”的外来语格言被

译者置于母语行文间,面目寻常,倒也不隔。再如“Dash it! That girl is forget—me—not and touch—me—not in one, a red rose which has somehow turned into the blue flower.”<sup>[14]149[8]112</sup>,译者“回译”有了“异文”… a redress which …<sup>[12]106</sup>同时附注(No. 53): Two missing words in the original have been supplied by the translators.<sup>[12]364</sup>此言差矣,但并非“回译”阻隔,而是“原文”问题。查阅 1947 年电子版与 1992 年人文社汉语版本中均是 red rose(中英相符),译者此项“附注”为哪般?两例“回译”中虽有程度不同的微调,但总体“回译”部分“不隔”效果显在,而这恰恰归因于钱老“原文”中基于介入英语文化习俗意图而和盘托出的英语“源文”。

比起“单用”英语“杂语”,“混用”类型的“回译”结果有“化境”的特点。汉英混用的“杂语”组合(英文词、词组、片语)有别,比起“单用”的英语“杂语”单纯的文化交际意义,各种混合情况共同负载着调侃的语体风格,然而“回译”时语言虽不是硬着陆归位,而是一板一眼地融入约定俗成的英文结构,但原文中 lingua franca 传递的钱氏幽默感销声匿迹了。

“把作品从一国文字转变成另一国文字,既能不因语言习惯的差异而露出生硬牵强的痕迹,又能完全保存原作的风味,那就算得入于‘化境’。”<sup>[11]77</sup>这种说法同样适用于《围城》英语字、词“杂语”囿于语言层面的“回译”。“生存还是毁灭”,“回译”后不再是个问题。如“他们的 tutorial system 是怎么一回事?”<sup>[14]294[8] 221</sup>及其“回译”:“What's their tutorial system like • ”<sup>[12]213</sup>原文中“杂合”的英语搭配化入相应的英语句式,上下文语境丝毫没有异样。再如“你是个 Coward! Coward! Coward!”<sup>[14]476[8]357</sup>“回译”为 You're a co—ward ! Coward ! Coward!<sup>[12]348</sup>这一则英译“回译”译句的“化境”特点在于其表达形式:第一个“懦夫”首字母大写变小写属于英语文法要求,而斜体书写则在以示强调的基础上使这层语感已臻化境,即“造诣高的翻译”(钱老)。此外,结构上“化境”的“回译”如:“我没见过像你这样 N(n)asty(恶意找茬子的人)的人!”<sup>[14]453[8]339—340</sup>及其“回译”:“I've never seen anyone as nasty as you!”<sup>[12]331</sup>“化境说”的重点在“化”。“化境”即“化”的境界。<sup>[19]</sup>此例显示,此言极是。另如:“柔嘉,男人像小孩子一样,不能 spoil 的 ……”<sup>[14]470[8]353</sup>。“化境”之境界是“通感”。该句“欧化”的句法语态在“回译”中言归正传,化为原生态语态:“Jou—chia, men are like kids. They mustn't be spoiled.”<sup>[12]344</sup>此

句“回译”结构“‘无痕’与‘有味’，正是钱先生‘化境’说的某些特征。”<sup>[20]</sup>

常言道，嬉笑怒骂皆成文章，史景迁(Jonathan Spence)教授也说钱老“文笔高雅”。此中，钱钟书先生直截了当地运用“外来语”以烘托《围城》氛围与各色人物形象的写法不为过。细读含缩略语的4例英语“杂语”，“混用”实况一分为三，但“直接译回”方式比较统一：

其一为“直混”，一例为汉英混说式，如“唐小姐无意修饰，可见心里并没有男人，鸿渐自以为这结论有深刻的心理根据，合严密的逻辑推理，可以背后批Q. E. D.(几何学惯用语：证明完毕。)的。他快活得坐不安位。”<sup>[14]77[8]60</sup>；另一例为汉英复述式，如“今天你作主人，没付账就跑，我们做客人的身上没带钱，扣在咖啡馆里等你来救命呢！S. O. S. 快来！晚上水酒一怀谢罪。”<sup>[14]178[8]134</sup>。前一例“回译”“Since Miss T'ang dresses plainly, she obviously doesn't have a man in her life, he concluded. His conclusion had such a profound psychological basis and had followed such precise logical reasoning that he couldn't sit still in his seat.”<sup>[12]59</sup>中看到，已经缩略的字母因其学科术语“小众”而遁形，取而代之的是通俗性意化表达(见划线)，后一例“回译”直译简单透明：“Today you, the host, ran away without paying the bill, and we guests didn't bring any money with us. Now we're held in custody here in the coffee shop until you come rescue us! SOS. Hurry up! Tonight I'll treat everyone to a round of drinks to apologize.”<sup>[12]128</sup>

其二为“夹混”，如“三P运动”后有夹注(Poor Pop pays)与“脚注”。(钱钟书，1947/1992: 400/300)<sup>[8]</sup>，它也是直接地“回译”为“the three P movement popular in the West (Poor Pop Pay s)”<sup>[12]290</sup>。“回译”中3P小写，暗示坊间司空见惯，“夹注”也没有进入正文表述；

其三为“释混”，如“我在德国，就知道德国妇女的三K运动：Kirche, Kueche, Kinder——”；文中直给解释并“脚注”(德语里这三个名词的第一个字母都是K)1992人文社汉语版出现“异文”：“我在德国，就知道德国妇女的3K运动：教堂、厨房、保育室”<sup>[14]423[8]321</sup>；此句“回译”文自然以1947版为比对出处：“When I was in Germany, I learned about the German women's Three K Movement: Kirche, Kueche, Kinder——”<sup>[12]312</sup>。与小写3P“回译”“和而不同”，3K“回译”时大写，预示其社会共识规

模。该句“回译”中，原与汉语混用的德语词汇转而与英语并置，另样的“杂语”，同样的“杂文”特色。

“原文杂合可以有多种表现形式，既可以是多种文化意象或多种语言特点的杂合，也可以是不同语体或文本类型的杂合，但杂合特点最明显、与语言文化关系最密切，对译者挑战最大的还是多个语种的杂合。”<sup>[21]</sup>对于《围城》英译者而言，其多语“杂合”数量不丰，相对“杂合”英语的“回译”设计“回放”更明显。“据统计，《围城》原文中共出现了140余处杂合用语，其中多数表现为语外杂合，所涉及的外语包括英语、法语、拉丁语等。”<sup>[22]</sup>“杂合”之最主要数第三章中某角色“滥用”艾略特等人诗文时法语、德语与拉丁语“混为一谈”，但它们的“回译”绝不变更“名从主人”的惯例。

“回译”这种“正本清源”的译法往往为重、复译中翻译最大化“等值等效”提供借鉴，然而面对钱老在《围城》中“杂合”的外国文字、文学、文化“奇文妙语”，凯利、茅国权英译“回译”却不能等闲视之。恰恰因为钱老的“杂语”掩映于汉语语境围城之中、恰恰因为“杂语”与文学形象塑造之间相映成章，其“回译”焦点发生了变焦，“回译”链接中，作者有机的叙事风格基调也许是冰山一角，“回译”生成后，作者和谐的外语载入境界忽如一夜春风来。

许钧教授撰文“翻译是有限度的”<sup>[23]</sup>，“回译”也是限制于一定的“围城”之中，但《围城》英译本“杂语”“回译”的优势仍令其他译语望洋兴叹，也使译文不当现象(见孙艺风教授《围城》英译本的一些问题)退避三舍。“在做回译研究时，国内大多讲究的是复原、权威、一致和结果，而国外的研究更重比较、分析、差异和过程。”<sup>[24]</sup>凯利与茅国权在“回译”实践中因语治译，求同存异兼而有之。简言之，英语“源文”“言归正传”中“名从主人”与“约定俗成”各有所长，为“回译”研究提供了不同的视角与素材。

我译故我在，从译文边缘的译介到译文中心正文，理解无止境。尽管凯利与茅国权“译者的理解与文风跟原作内容与形式之间的距离，译者的体会与表达能力之间的距离。”<sup>[25]270</sup>与译文生成之间的距离差(英语母语译者凯利汉语硕士，茅国权现为宾州希彭兹堡州立大学(Shippensburg State University)英语教授)最小，我思故我在，尽管04外英版《围城》中种种出版意图与编辑选项层层影响着《围城》英译本的阅读选择与接受效果，但《围城》“包涵对人生的讽刺和感伤”<sup>[8]359</sup>，深于一切理解，高于一切表达。

## 结语

1979年《围城》英译本面世,可以视为对“钱学”(同年郑朝宗首倡)的一份献礼。两位译者的翻译选择与翻译实践既富于前瞻性,又不乏后功力,善哉!该译本问世悠悠四十载间,褒贬争鸣时闻之,但“令人钦佩和鼓舞的是,……在美国推出了该部小说的第一部英译本,且至今尚无来者。”<sup>[1][7]</sup>岂非“善本”能为之!《围城》英译本后,其他译语本“从善如流”,如索洛金(V. Sorokin)的俄版(前苏联莫斯科文学出版社,1980);如1987年法国克利斯蒂安·布热瓦出版社的、译者塞尔望·许来伯(Sylvie Servan — Schreier)的法译本 *La Forteresse assiégée*;如1988年莫宜佳(Monika Motsch)的德译本 *Die umzingelte Festung* 译者,)等。

伴随着不同版本中副文本的添加,阅读的边界开疆僻壤,在作者、资深传记作者、译者重重副文本设置中,认知的范畴渐次鞭辟入里,《围城》似乎不再是远处陌生的一座边城。《围城》初版时,出版人在推荐这部小说的广告中说,(自《围城》)“在《文艺复兴》连载时,立刻引起广大的注意和爱好。人物和对话的生动,心理描写的细腻,人情世态观察的深刻,由作者那支特具的清新辛辣的文笔,写得饱满而妥适。……故事的引人入胜,每个《文艺复兴》的读者都能作证的。”<sup>[26]</sup>接近四分之三个世纪过去了,《围城》英译本被收入英国企鹅经典文库经年之后,《围城》的“外译”传播还在继续,《围城》里的读者鲜有远离的,而《围城》外的读者还在陆续地走过来,对于《围城》的经典性意义,每一个新老、中外读者都愿作证的。

## 〔参 考 文 献〕

- [1] 王磊. 隐喻与翻译:一项关于《围城》英译本的个案调查[J]. 中国翻译,2007(3):75—79.
- [2] 范旭仑. 《围城》最好的本子还没有印出来[N]. 深圳晚报,2007—07—23(B16).
- [3] 敖慧仙. 杨绛在个人文集中的编辑理念[J]. 科技与出版,2015(8):85—88.
- [4] 王峰. 文本目的之实现——试论版本、注释和倒文[J]. 山东外语教学,2014(2):99—103.
- [5] 金宏宇. 《围城》的修改与版本“本”性[J]. 江汉论坛,2003(6):93—96.
- [6] Genette, Gérard. Paratexts——Thresholds of interpretation [M]. Trans. Lewin, Jan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7;92; 150—1; 157; 207; 293.
- [7] 罗新河. 论钱钟书的性恶书写[J]. 文学评论,2011(1):184—190.
- [8] 钱钟书. 围城[M].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2.
- [9] Genette, Gérard. *Palimpsests: Literature in the Second Degree*[M]. Trans. Channa Newman and Glaude Doubinsky. Lincoln: University of Nebraska Press, 1997;3.
- [10] 孔庆茂. 钱钟书与杨绛[M]. 海口:海南国际新闻出版中心,1997:166.
- [11] 钱钟书. 七缀集[M].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4:77.
- [12] Ch'ien, Chung-shu. Fortress Besieged [M]. Kelly, J. & N. K. Mao(trans.). Beijing: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2004.
- [13] 陈平,王金安. 副文本视阈下翻译参与者间的交际伦理探析——以安乐哲《论语》英译本为例[J]. 语文学刊,2016(2):98.
- [14] 钱钟书. 围城[M]. 上海晨光出版公司,1947年初版扫描版.
- [15] 敦成红. 《围城》英译时原文中外语的处理方法[J]. 考试周刊,2013(57):24.
- [16] Shuttleworth, M. & Cowie, M. Dictionary of Translation Studies [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2004: 14.
- [17] 王正良. 回译研究. 上海外国语大学博士论文[D]. 2006:75.
- [18] 贺显斌. 回译的类型、特点与运用方法[J]. 中国科技翻译,2002,15(4):45—47.
- [19] 郑海凌. 钱钟书“化境说”的创新意识[J]. 北京师范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01(3):71.
- [20] 杨全红. 钱钟书翻译思想研究[D]. 上海外国语大学,2007:102.
- [21] 韩子满. 文学翻译杂合研究[M]. 上海:上海世纪出版集团译文出版社,2005:15.
- [22] 张帆. 译介学视角下的《围城》英译研究[D]. 上海外语大学,2011:20.
- [23] 许钧. 译事探索与译学思考[M].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2:6.
- [24] 吴旭. 回译概念的比较研究[J]. 科技创新导报,2010(29):217—219.
- [25] 钱钟书. 七缀集[M]. 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4:77.
- [26] 吴泰昌. 我认识的钱钟书[M]. 上海:上海文艺出版社,2005.

(责任编辑:闫卫平)

(下转第 124 页)